

吉林省柳河县三源浦一带松花石及松花奇石勘探勘查方案

评审意见

勘查方案名称	吉林省柳河县三源浦一带松花石及松花奇石勘探勘查方案												
探矿权申请人	吉林御宝松花石开发股份有限公司												
专家评审意见	按照自然资源部关于发布《矿产资源法》实施衔接过渡有关事项的规定和《吉林省矿产资源勘查方案临时编制指南》，柳河县自然资源局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受理吉林御宝松花石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提交，吉林省易德能源矿产地质勘查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《吉林省柳河县三源浦一带松花石及松花奇石勘探勘查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，柳河县自然资源局组织有关专家（名单附后），对《方案》进行了评审，评审采用函审方式。评审专家就《方案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了修改意见，编制单位根据专家组的意见对《方案》进行了修改，经专家组复核，讨论后认为，修改后的《方案》符合有关规范要求，现形成评审意见如下： 1. 《方案》编制目的，《方案》编制目的属于探矿权变更申请（缩小勘查区域）申请勘查许可证延续。 2. 矿业权基本情况。本次申请勘查类型为勘探，不动产权（探矿权）证号：DT2205242011047040044179；探矿权人：吉林御宝松花石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；勘查矿种：泥灰岩（松花石），面积为 1.7557 平方公里，有效期为 5 年，申请勘查区范围由 4 个拐点圈定，勘查区拐点坐标如下： <table><tr><th rowspan="2">拐点号</th><th colspan="2">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</th></tr><tr><th>东经</th><th>北纬</th></tr><tr><td>1</td><td>125° 49′ 26.458″</td><td>42° 04′ 52.334″</td></tr><tr><td>2</td><td>125° 50′ 01.493″</td><td>42° 05′ 27.953″</td></tr></table>		拐点号	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		东经	北纬	1	125° 49′ 26.458″	42° 04′ 52.334″	2	125° 50′ 01.493″	42° 05′ 27.953″
拐点号	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												
	东经	北纬											
1	125° 49′ 26.458″	42° 04′ 52.334″											
2	125° 50′ 01.493″	42° 05′ 27.953″											

3	125° 50' 55.000"	42° 05' 20.000"
4	125° 50' 11.000"	42° 04' 35.000"

3. 勘查区地质情况。勘查区位于柴达木—华北板块，华北陆块, 龙岗（吉南）复合地块，白山地块。含矿层为青白口系南芬组下段，分布于勘查区的中部，矿层倾向北西，倾角 45°，宽度 40~60 米，长度 1500 米；矿体沿走向延长较稳定。矿层颜色变化较大，分别为紫色、紫灰色、黄绿色、蛋青色，各层为渐变过渡关系。矿体节理裂隙不发育，可见两组节理，并且不甚发育，矿石较为完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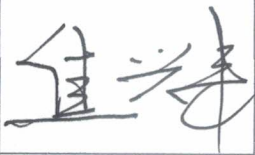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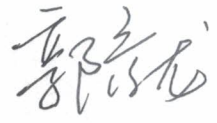
4. 勘查工作情况。勘查方案目标及勘查矿种明确，设计依据较充分；采用的勘查方法、手段布置基本合理，符合勘查区内实际情况。主要工作量如下：1：2000 地形测量 1.7557km²、1：10000 水、工、环境地质填图 1.7557km²、1：2000 地质测量 1.7557km²、槽探 3000m³、钻探 480m。

5. 绿色勘查工作方法。工作前期，优先利用勘查区内现有村屯、林场的民居作为项目驻地，依托公共设施，避免新建场所。各类施工将优化路线与点位，主动避让植被茂密区、动物栖息地及农田，必须通过时采取严格限行措施，禁止伤害动植物。槽探工程依据地形条件选择人工或机械施工，严格控制规格，并对开挖土石袋装堆码、规范放坡、修筑截水沟，工作结束后按序回填压实。钻探场地将分区布置以压缩面积,设置规范的循环与废浆处理系统，并提前规划截排水设施。所有工作结束后，须立即清理现场，分类无害化处理各类垃圾、废浆、油污。探槽等工程需按“后挖先填”原则回填并恢复地形稳定；钻孔则须严

	格按设计封孔并树立标志。最终确保施工区域得到有效治理，恢复原有生态功能。勘查工作过程中严格按《绿色地质勘查工作规范》（DZ/T0374-2021）执行。 6. 保障措施。人员安排合理，分工明确，设备齐全，基本满足工作要求，质量保证及安全生产保障措施可行。
说明与建议	1. 设计目的任务明确，地质依据较充分，工作部署基本合理，采用的方法手段切实可行。 2. 设计的主要实物工作量基本满足勘探要求。 3. 进一步明确主攻矿种及兼顾矿种。 4. 细化工作部署及年度工作安排。 5. 进一步系统收集以往成果地质资料，加强对以往地质成果资料的综合整理及研究分析。 6. 勘查矿产资源，应当遵守有关生态环境保护、安全生产、职业病防治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防止污染环境、破坏生态，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，预防发生职业病。
评审结论	《方案》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》、《矿产资源勘查方案临时编制指南》等文件要求，同意通过评审。 专家组长：  日 期：2026年 9 月 8 日 附：评审专家组人员名单

吉林省柳河县三源浦一带松花石及松花奇石勘探勘查方案

评审专家组人员名单

评审组 职务	姓 名	工作单位	职务/职称	专 业	签 名
组 长	焦兴来	吉林省第四地质调查所	高级工程师	地质矿产	
组 员	郭彦龙	吉林省第四地质调查所	高级工程师	地质矿产	
	邹家林	吉林省第四地质调查所	高级工程师	地质矿产	